

西安市长安区高桥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 部门主要职责

长安区高桥街道办事处，位于长安区高桥街道曹坊村，其主要职责有：

1) 宣传法律政策，促进村民自治。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坚持依法行政，不断加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2) 推进本街道民主政治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基层政权建设，讨论决定本街道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

3) 发展农村经济， 增加农民收入。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障体系，增加农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4) 加强社会管理，创造良好环境。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推进政务、村务公开。

5) 发展公益事业，提供公共服务。

6) 加强综合管理，维护社会稳定。

7) 执行和发布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8)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

9)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工作。

10) 办理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

高桥街道办事处，位于长安区高桥街道曹坊村甲子 1 号，内设 11 个科室：党政办公室、财政科、社会事务科、城市管理科、征地开发办公室、经济发展科、三资管理科、民政科、司法信访科、国土资源所、环保科。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基层组织有了新形象

一年来，街道党工委以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目标，以支部换届为契机，不断提升基层党支部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一是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开展“强党性、优服务、树形象”学习教育。围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西迁精神》及“十九大”精神等内容，组织各党支部开展学习活动 13 次，观看远程教育 24 次，党员通过常态化学习党性修养得到提升。二是围绕选优配强，完成村两委换届工作。3 月 25 日，街道全面启动村两委换届工作，党工委稳扎稳打把好资格审核关、选举程序关，做好群众动员、宣传、教育工作，发挥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及时化解矛盾，按时完成换届任务。三是创新活动形式，激发组织活力。组织开展了庆祝建党 97 周年文艺汇演、金秋送学、“大美高桥 ■ 文明乡风”表彰、“12.4 国家宪法日”文艺汇演等活动，创办了《高桥党建月刊》，撰写调研报告 16 篇，不断丰富党建内容，推动党的建设蓬勃发展。四是补齐短板，软弱涣散组织按期销号。9 月，街道 6 个村级党支部被定为软弱涣散党组织，党工委投资约 140 万元，对党组织阵地从场所修缮、硬件添置、氛围营造等方面进行提升改造，解决了部分村群众吃水难、出行难等问题，6 个党支部全部按期销号。五是正风肃纪，加强党的纪律建设。以永远在路上的决心，保持反腐

高压态势。全年立案 15 件，党内严重警告 3 人，党内警告 12 人，诫勉谈话 3 人，通报批评 1 人，不敢腐的观念深入人心。

二)、社会治理深耕细作，民生领域有了新改善

一年来，街道始终把改善民生作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建设让群众满意政府。一是推动全面脱贫，兜好民生底线。今年是西安市全面脱贫年，围绕全面脱贫任务，街道对辖区 58 户，131 人建档立卡贫困户，扎实开展“六个一批”帮扶，其中：就业帮扶 27 户，开展就业创业培训 3 次，开展产业技能及“百日行动”专题培训 6 次。产业帮扶 58 户全覆盖，以小额信贷方式，落实 57 户每户每年分红 3000 元。教育帮扶 21 人，发放教育资助金 1.31 万元。健康帮扶 24 人次，救助 5 万余元。完成危房改造 4 户。社会兜底保障 42 户。58 户全部达到脱贫标准，街道脱贫工作走在西咸前列。此外，全年发放残疾补贴、优抚、大病救助等各类民生保障资金 204 万元，群众生活更有保障。二是聚力环境保护，守好乡村振兴红线。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狠抓宜居环境建设，让高桥水更清、路更净、村更美。落实“河长制”、“路长制”责任，开展“垃圾不落地”活动，不断增加人力保障和设施配备，提升基层环卫工作水平。目前，辖区共有保洁员 160 余名，大型垃圾箱 48 个，保洁员、垃圾箱、垃圾台等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要素达到全覆盖。11 月街道对垃圾压缩站进行了增容改造，垃圾处理能力随群众需求不断提升。开展西成高铁韩麻、马务段“三化”工作，拆除违建 10 户，违法钢构 300 m²，道路两侧美化 4000 m²。“散乱污”企业搬离取缔 54 家，整改提升 6 家，任务完成率超过 60%。削减燃煤 5718 吨，完成全年任务 114%。完成辖区 62 户养殖户退养工作，利用现代科技手段对农村 32 处涝池进行治理，黑臭水体在新材料石墨烯作用下，旧貌换新

颜，区域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三是全力扫黑除恶，筑牢民生安全线。扫黑除恶事关人心向背和社会稳定，街道严格落实新区、新城要求，开展声势浩大的宣传和线索摸排工作。全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活动 13 次，举办文艺汇演 2 场，张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通告》500 余张，悬挂横幅 600 余条，张贴宣传画 100 余张，制作展板 90 余块，制作大型户外宣传广告 2 块，入户发放宣传资料 10000 余册、宣传年历 7000 余本，制作应知应会口袋书 2000 余册，出动宣传车 2 辆。携手泮柳路派出所开展了“扫黑除恶进行时、法制宣传进农村”活动。在各村组织开展了党员干部、群众代表扫黑除恶知识大宣讲活动，公布了举报电话，设置举报箱 18 个，摸排线索 2 条，其中 1 条已由泮西公安分局立案侦查。四是加强社会治理，提升群众幸福感。切实做到守土有责，下大力气拆违治违，维护公平正义社会环境。全年，制止违建 106 处，拆除砖混房 2.1 万平米、拆除围墙 6100 余米，拆除钢构棚 4500 平米，拆除“大棚房”13 宗。如履薄冰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检查 320 次，发现隐患 200 余处，完成整改 190 处，全面完成王马路、西三路坑洼路面修复工作，坚守安全事故零发生标准。严防死守，扎实开展林木病虫害和非洲猪瘟防治防疫工作，对辖区 8350 亩林木进行药物喷防，累计喷防面积达 2.5 万亩，给养殖户送药送技上门，使高桥成为虫害和猪瘟疫情的禁区。开展惠民演出 12 场，新建南江渡、西江渡、丰京苑、高桥街道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4 个，进一步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生活需求。全年接待来访群众 228 批 1891 人次，办结上级交办信访件 31 起，按期办结率 100%。新增就业 214 人，完成全年任务的 107%；农村转移劳动力 1800 人，完成全年任务的 116%；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240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92%。发放各类养老、丧葬、奖扶资金 986 万元，群众更多更好的享受到改革发展带来的红利。

三)、重点项目全面加速，高桥发展有了新作为

2018 年，高桥街道主要涉及项目 20 个，其中整村拆迁类项目 3 个，招商类项目 4 个，市政类项目 13 个：

(一)整村拆迁项目(共拆除 1800 余户，约 40 万平方)

1. 计家村拆迁项目：涉及拆迁群众 187 户，已经完成交房 186 户。 2. 严家渠村拆迁项目：涉及拆迁群众 818 户，已签协议 722 户。 3. 西马坊村搬迁安置项目：涉及拆迁群众 834 户，已签协议 804 户，拆除房屋 822 院，安置小区“新泮和园”全面开工。

(二)招商类项目(共完成交地 750 余亩)

1. 柔性屏项目：该项目是新城重大建设项目，9 月 13 日接到任务后，街办立即开展工作，仅用时两周，完成 334 亩土地征收和清表工作。10 月 28 日“丝路科创谷坤同半导体”项目开工启动仪式在南江渡村成功举行。 2. “秦草”生态项目：项目用地流转协议已签订，累计清表交地 300 余亩。 3. 丝路风情公园项目：已完成 106 亩交地任务，围墙已圈建。 4. 三一重工项目：目前红线内地面附着物已摸底登记完毕。

(三)市政类项目招商类项目(共完成交地 3000 余亩)

1. 沙河改造项目：涉及曹坊、屯铺、马务、韩南、韩麻五个村，已完成土地流转 2093 亩。 2. 330 高压塔项目：完成 10 个塔基用地流转工作，交地约 40 亩。 3. 地铁五号线项目：涉及计家、阴水坊、曹坊、屯铺、西马坊、西江渡六个村，完成 106 亩土地征收。 4. 涝渭水源地项目：涉及曹坊、屯铺、严家渠三个村，完成约 80 亩土地地面附着物赔付工作，施工正在进行。 5. 秦皇大道项目：涉及曹坊、

西马坊、东马坊三个村，已完成土地流转 22 亩。6. 西咸天然气高压南环线管网建设项目：途径西马坊、东马坊、严小、严家渠、五席坊五个村，16 公里 66 亩项目用地全部按时腾出施工作业面，项目已全线贯通。7. 科技路项目：涉及阴水坊、庄摆樊两个村，已完成交地，正常施工。8. 中央公园项目：迁坟工作已启动，流转协议村委会已签订，正在全面推进东马坊村土地流转前的各项工作。9. 五席坊泮河治理便道项目：赔付已全部完成，800 米内地表已清理完毕。10. 兴咸路、天元路、新元路、泮渭大道市政路网项目：已完成交地，目前兴咸路、天元路和新元路正常施工，外部环境保障有力。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决算包括高桥街道办事的决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高桥街道办事处共有在职职工 99 人，其中在编 55 人，管委会劳务派遣 30 人，公益岗位 12 人、大学生村官 2 人。

五、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情况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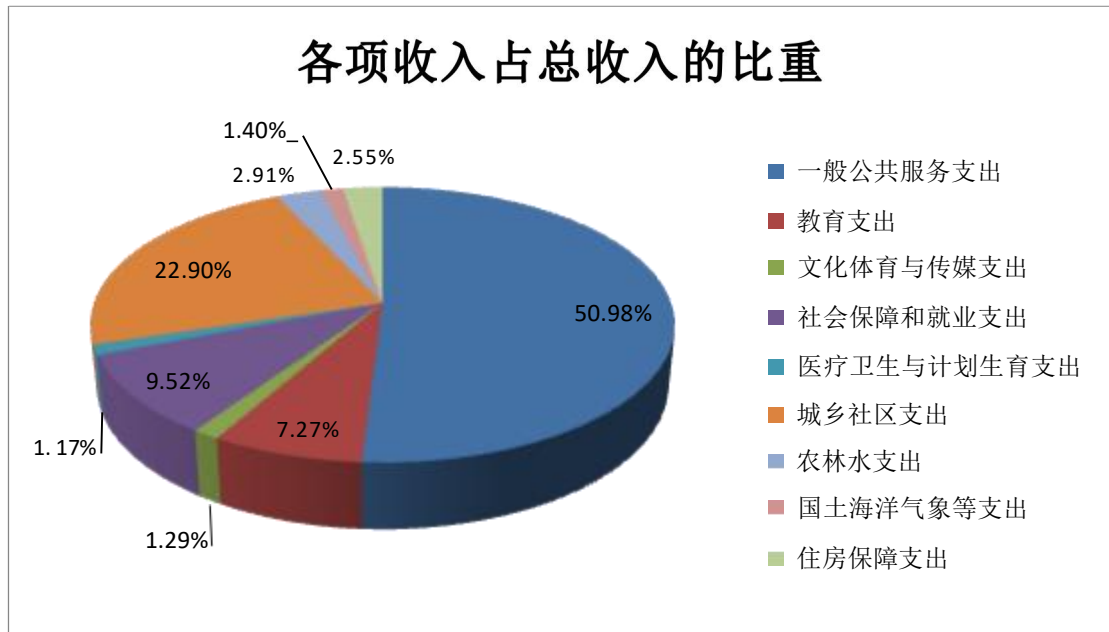
1、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2941.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0.80 万元，增加 4.28%。2018 年度支出总计 2464.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62.36 万元，增加 2.6%。

2、2018 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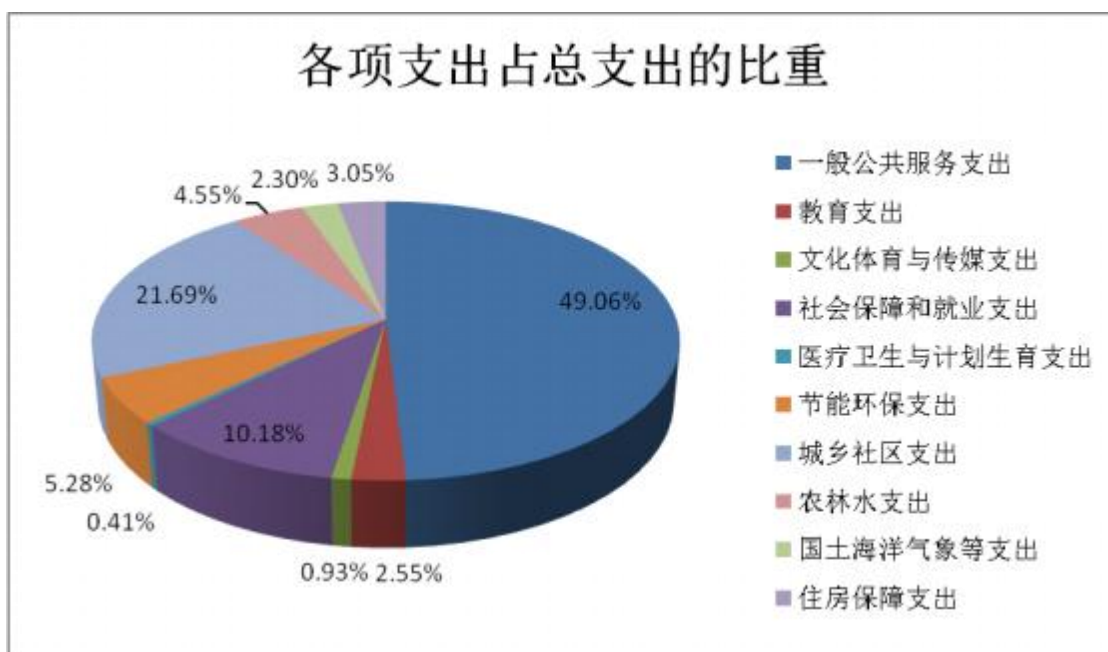
2018 年总收入为 2941.85 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 2941.85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100%。其中基本收入 1158.75 万元，占总收入的 39.39%；财政拨款项目收入 1783.1 万元，占总收入的 60.61%。各项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如图所示：



3、2018 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总支出 2464.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1.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42.66%，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 937.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38.04%；商品及服务支出 113.8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62%；项目支出 1413.11 万元，占总支出的 57.34%。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各项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如图所示：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941.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53.27 万元，增加 128.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街办有沔东和沔西两部分拨款，但是决算时沔东拨入款项计入其他收入，导致上年度财政拨款金额较小；且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增加了 10 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资金增多。总体来说，本年度各项工作正常开展，资金运行状况良好。

(2)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464.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94.83 万元，增长 183.4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街办有沔东和沔西两部分拨款，但是决算时沔东拨入款项计入其他收入，导致上年度财政拨款金额较小；且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增加了 10 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资金增多。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86.41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9.11 万元。包括： 行政运行 530.11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7 万元；信访事务支出 32.02 万元；事业运行 443.71 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事务支出 55.96；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7.64 万元；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19.50 万元。

(2) 教育支出 62.77 万元。 主要是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62.77 万元，主要是用于街道办中小学校舍修缮支出。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3 万元。主要是其他文化支出 23 万元，用于村级文化建设及购置文化用品。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93 万元。包括：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50.93 万元，主要原因是对村级在职村干部的工资项目。

(5)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10.14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卫生院的修缮改造支出。

(6) 节能环保支出 130 万元。主要用于为改善环境保护工作的禁养工作对养殖户的补偿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 156.50 万元。包括： 城管执法 16.04 万元，市容环境支出 140.46 万元。

(8) 农林水支出 112.07 万元。包括： 防汛支出 11.49 万元；街道水站支出 10 万元；扶贫工作支出 7.17 万元；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2.5 万元；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0.91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点补助 10 万元。

(9)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6.74 万元。包括：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56.74 万元，主要原因是对基层国土巡查及违建拆除的项目及高桥国土所办公用房租赁费用。

(10) 住房保障支出 75.13 万元。包括：住房公积金 75.13 万元，主要是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项目。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1.26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日常工作需要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纳。包括：

(1) 人员经费 937.3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18.01 万元，包括机关工作人员的工资、各项社保缴纳费用、取暖降温费、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待遇；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37 万元，主要是用于遗属补助及其他生活补贴。

(2) 公用经费 113.88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88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办事处日常运作经费，包括办公费、宣传费、电费、通讯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维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及劳务费等。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649.82 万元，支出 377.96 万元，结转结余 271.86 万元。此项主要是用于市容卫生支出，包括街道及村级保洁员工资、道路日常维护、垃圾清理清运、村级环境卫生改善提升工作、积存垃圾清理清运以及垃圾压缩站的运行维护支出。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5.7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9 万元。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10.74 万元，下降 6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02 万元，较上年减少 0.22 万元，下降 4.2%。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情况：年末公务用车实际保有量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69 万元，公务接待 67 人次，比上年减少 80.29%。

2、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培训费支出 11.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85 万元，主要是因为换届选举后对新上任村两委会及监委会干部进行了培训。

3、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会议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5 万元，减少率 100%，主要是因为缩减了会议。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413.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57.34%。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88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其中： 行政单位 1 户， 合计 1113.88 万元， 占机关运行经费的 100%；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户， 合计 0 万元。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90.56 万元， 减少 44.3%， 主要原因是日常办公经费核算标准较上一年减低。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0.4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52.3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1.1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497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 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 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 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备注：以上报表(含附表)，计量单位为万元，保留两位小数，若存在尾数差异，属报表转换时四舍五入问题，可以忽略不计。